



主恩堂每日靈修指引 2010

第二十四週:

六月十三日至六月十九日

I. 敬拜

1. 開始禱告

“親愛的主耶穌，我愛你—這真是好。讓我像經歷登山變像的門徒一樣，不見別的，祇見到你。又讓我們情同手足，不願傷害對方絲毫。阿們。”

(Jean-Baptiste Marie Vianney, 1786-1859)

2. 詩篇第 24 篇

(我們是用這詩篇作敬拜，非研經用)

- 現在細讀這篇三次，本週每日如是，但每天掌握詩中有關神的美善之一作默想，然後化所得為讚美的禱告。

II. 認罪

現在停下來，求聖靈光照你，讓你逐一看見未認、未對付的罪，並誠心求主饒恕。

III. 感恩

現在逐一列出當感恩的事項，並獻上感恩。

IV. 經文默想:

讓我們繼續用路德記來思想主的愛和如何作出回應。本周也開始閱讀彼得前書，作為轉入下一主題：“主我願像你”之橋樑。請按每天劃定經文先細讀兩遍，然後按以下指引反覆細思。

路得記第四章前言

- 一般相信拿俄米(應該是她的丈夫)在離開伯利恆時把祖地按了，(就是賣了，按摩西律法是仍保留贖權)
- 但摩西律法卻沒有要求連人帶地去贖；這可能是當時或當地的規舉，也可能是拿俄米加上的條件(Matthew Henry)

六月十三日 路得記 4:1-12

- (1) 似乎，波阿斯像拿俄米所言要立刻處理，“不辦成事不休(rest)”(見 3:18)。你以為原因何在？
- (2) 波阿斯既然如此定意“辦成事”，為什麼這讓麻煩，跟足規舉。萬一那更近親屬願意又如何？況且，這是士師時期，他自己更是有財、有勢呢？
- (3) 為何這更近的親屬似乎很快的就答應，又更快的轉意？什麼是“恐怕我的產業有礙”？買無礙，取路得卻有礙，原因何在？更重要的是：兩個至近親屬肯考慮贖地的出法點有何分別？
- (4) 眾長老如何看路得，這摩押女子？
- (5) 今天你對“愛主”和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六月十四日 路得記 4:13-22

- (1) 拿俄米曾說：耶和華降禍與我。(1:21)她說得對嗎？為什麼？
- (2) 從拿俄米的經歷，你可以學到什麼的功課？請試列舉三個。
- (3) 從路得的經歷，你可以學到什麼的功課？請試列

舉三個。

- (4) 從她們身上你認為能有美好的婆媳關係，鑰匙是什麼？
- (5) 請仔細閱讀本書是後的家譜。看到什麼特別之處？這是誰的家譜？(參馬太一章)
- (6) 你可從路得和她嫂嫂各作不同的抉擇中，學到什麼的功課？
- (7) 今天你對“愛主”和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六月十五日 彼得前書 1: 1-7

你可以從助導本或釋經書找到彼前的背景，故此祇簡單指出彼得以下的特點

- 他是親眼見過主登山變像的榮耀
 - 他曾三次不認主
 - 他在約 21 被主挽回，被主三次問是否愛祂
 - 從使徒行轉的描述，他是使徒之首
 - 他現在寫信給散住小亞細亞受苦的肢體
- (1) 彼得在第 1-2 節詳述信徒得救的始末，請一一分析和細思。
 - (2) 你有否留意彼得指出我們成聖的目的是什麼？這對你有何提醒？
 - (3) 彼得在第 3-6 節也提醒我們得重生是出於神的大憐憫，並帶來兩個後果：(1)盼望，(2)基業。這是什麼的盼望？是什麼的基業？為何能叫人在試煉中有大喜樂？
 - (4) 彼得亦告訴我們試煉是有目的。如果你在試煉、苦難中，這目的能否給你力量？為什麼
 - (5) 今天你對“愛主”和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六月十六日 彼得前書 1: 8-12

- (1) 彼得指出我們信主之寶貴，在乎(與他有別)我們從來沒有見過耶穌，但我們卻愛祂，信祂。
 - 他怎知這些信徒愛耶穌呢？

➤ 你能否說你愛耶穌嗎？為什麼？

➤ 你是否因信，“有說不出來，滿有榮光的大喜樂？為什麼？

- (2) 請細讀第 10-12 節，然後藉這亮光翻到舊約一處預言有關主受苦的經文(如以賽亞書 53 章)，試了解先知是怎樣領受這些啟示的。
- (3) 為什麼天使也要“詳細察看”這些事(即主的受苦和得榮耀)？動機何在？為何有此需要？
- (4) 今天你對“愛主”和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六月十七日 彼得前書 1:13-21

- (1) 這書信其中不斷重複的主題之一是主的顯現，你有否察覺到在第一章 1-2 已提過至少兩次呢？在這裡彼得就主將顯現提出我們要怎樣預備自己迎現主(13-15 節)。現逐一列出，並在每一項的旁邊寫上你當有的回應。
- (2) 基督教之外，其他宗教也有得救之法。試把你知道的兩個其他宗教的救法列出，然後與 18-21 節所指出基督的救贖相比。主要分別何在？
- (3) 彼得在第 17 節提醒我們是寄居的。在此之前，他在那節已提及呢？重要性何在？
- (4) 像約翰一樣，彼得也先以相愛作勸勉，何為彼此切實(NIV: deeply)相愛？
- (5) 今天你對“愛主”和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六月十八日 彼得前書 2: 1-8

- (1) 這段與神的話語有關，故應以 1:23 為開始。神的話在我們身上有何重要？我們應怎樣看待神的話？
- (2) “渴慕純淨靈奶”是什麼意思？是渴慕以至能除罪？或是先除罪才能渴慕？你是否渴慕靈奶？為

什麼？

- (3) 你嘗過主恩滋味沒有？是怎樣的？
- (4) 彼得形容我們是在建造靈宮，這靈宮的作用是什麼？我們是在靈宮中發揮什麼功用？
- (5) 今日你對“愛主”和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六月十九日 彼得前書 2: 9-17

- (1) 第 9 節其實是引用出埃及記 19:5-6 的話，不過現在是應用在教會身上。你可以看出神原本對以色列民的委付和盼望是什麼？教會現在如何承接了這位份？
- (2) 細思第 10 節。從一個外邦人的角度，你怎樣回應這一節的話？作為“神的子民”對你有何意義？
- (3) 彼得在第 11 節又提到我們寄居的身份，但這身份似乎被部份信徒在世俗生活上誤用了。是出了什麼問題？彼得如何糾正我們？他糾正的基礎是什麼？
- (4) 從這段，你對“愛主”和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V. 靈修默想小篇

六月十三日

“愛裡沒有懼怕，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……”

約翰一書 4:18

在《全人成長》門訓課程中，Gary Smalley 的《如何抓住妻子的心》一書給弟兄們很有幫助。我個人特別被書中所引其中的一個故事所感動，願意和大家分享。

「當心理專家診斷，並決定要將妻子送到當地的精神醫院治療時，傑倫中校的內心激烈地掙扎著，但又不知道應如何去幫助她？他從牧師那裡獲得啟示，這時必須讓他太太坐在他的膝上，與她做真正情感上的交流。

他遵行牧師的建議，但心裡並不好受，因為他聽到妻子跟醫生說是他毀了他們的婚姻，這對他有如刀割一般。而此時她正自顧自地說話時，電話鈴聲突然響起，他第一個感覺是：「被這鈴聲救了」；而她很生氣，她想他一定藉故走開不再回到她的身邊，沒想到她偷聽到一句話，這句話……使她從崩潰邊緣中轉回……電話掛斷之後，她安靜地坐回他的大腿上。

他到底在電話中向上師說了些什麼？

他僅僅說：「Sir, 不知道今天晚上是不是可以找別人來代替我擔任勤務，因為我必須和太太在一起，這件事很重要，我真的不願意在此刻離開。」

那位軍官已開始對他太太證明，她對他極其重要。結果，她的精神狀況很快地趨於穩定，甚至連醫院都不著去了。」

六月十四日

“主對亞拿尼亞說，你只管去。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，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，宣揚我的名。”

我也要指示他，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。”

使徒行傳 9:15-16

有一次靈修，讀到以上經文，看見保羅的生命是神揀選出來為主受苦的，心裡不其然地寒起來，為義受逼迫真不容易。保羅確實也真的受了許多苦：被石頭打、坐監、饑寒交迫也受過，最後是殉道。但令我驚訝的是他以這些為他的喜樂，連自己在獄中，也鼓勵別人「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。」(腓立比書 4:4) 對，這是因他有基督這「寶貝」在他的裡面。保羅的想法正正與那週靈修的開始禱告一樣：「若然我們把苦難看為權利，十架就會變成冠冕。」人生中所有的苦難原來都可看為愛主的機會。

反觀自己，當要知道為主受苦就卻步；況且神要我受的也不是什麼大苦難，祇是做一些自己不願意做的事，如愛那些我以為不可愛的人，或為主辛勤服侍。與保羅要面對的苦難相比，真是天地之差。然而，我卻常常遲疑，真是羞愧。

這幾節經文更使我看見：當神要我為祂“受苦”，祂是會賜足夠的能力給我去面對的，以致我能抵受得住；就正如祂能改變保羅的心，以致他看苦難為喜樂一樣。求主幫助我有一個願意的心去順服，願意為主“受苦”，以致我可以看為主受苦為權利，看十架為冠冕。阿門 IY

六月十五日

“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。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。”
哥林多前書 1:25

哥林多的教會是一個多事，多紛爭的教會，其中一個中主要的原因是因為他們崇尚知識。這個也是難怪他們的，因為處身文化中心的希臘，且是住在主要商業中心的大城，教會的信徒每日所接觸的親友都是崇尚哲理的。很自然地，信徒以為自己也要崇尚哲理

才能有效的傳福音，也漸漸把這觀念搬到教會裡面。於是保羅寫信一開始就針對他們這錯誤，強調十架的道理雖然在人看來既簡單又愚拙，但卻是神大能的彰顯(1:18)。如何證明呢？保羅就問：(他們希臘人)的哲人，文士，辯士在那裡？(1:20)當然，鮮有人是抬舉自己時代的哲士，他們崇敬的當然是拍拉圖、亞理斯多德和蘇格拉底。這些頂尖兒的哲士都有一共通點，就是在保羅時代已作古有好幾個世紀了！但耶穌基督呢？祂已從死裡復活了。復活的主，我們不抬舉，反去抬舉已死的人的智慧？故此，保羅說：「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，並祂釘十字架。」

是的，我們被造的人，知識怎能與神相比，崇尚知識祇會叫人自高自大(8:1)，成為尋求神的難阻。

六月十六日

“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。尋找，就尋見。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” 馬太福音 7:7

誠然，崇尚人的知識祇會叫人自高自大(8:1)，成為尋求神的攔阻。但神實在是滿有憐憫的。如果一個人誠心尋求祂，就算走了冤枉路，至終定會尋見。Antony Flew 是一個好例子。這位被認為這世代頂尖兒的無神論的哲士，寫了超過卅本名著，被稱為過去一百年來，把無神論的哲理系統化的功臣，終於在二零零四年，在年紀老邁時，完全改變了他的信念，” He now believes in God(他現在相信有神)” Associate Press, December 2004.

不少學者，如紐約時報著名作者 Francis Collins，認為他的改變與他一生抱著真誠尋找真理的態度有，祇不過以前所得的證據叫他走了冤枉路。“但他至終找到了真理的保證者，這是合宜的。” (Ralph McInerny, 哲學教授, Notre Dame University)

Antony Flew 因著與英國 Durham 的聖公會主教

對話，似乎已接受了耶穌是道成肉身，並已復活的事實，相信他接受耶穌作個人的救主的日子不遠了。
(以上資料是取材自 Antony Flew's There is A God 一書)

六月十七日

“耶穌回答說：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；”

約翰福音 4:13

在逗留香港期間，與一些舊朋友叙舊。其中一位，今天已任總經理，薪金豐厚；又有美好的家庭，是一般人夢寐以求的。然而，在言語間，他表現出內心的不開心。雖然他入職現在的工作崗位只有很短的時間，但已感到工作沉悶，希望轉換更高的職位，面對更大的挑戰。縱觀他的工作履歷，每兩三年就升職跳級，他進升的步伐是令人羨慕的。如是者，何以他仍不開心，心中常感到一動無名的缺乏和空虛？

這使我想到了以上耶穌跟撒瑪利亞婦人的話。我的朋友是一位信徒，然而他仍是喝地上的水，他的人生價值仍是放在地上的成就，他內心的乾渴使他要不斷的爭取，不斷的奔跑去止渴，但卻不能得到滿足。

看見他的例子，我不禁撫心自問：今天，我仍是在喝地上的水泉嗎？還是喝耶穌的生命之源呢？我頓時沉默反思。

I.Y.

六月十八日

詩篇隨筆（一）

我每天都以讀一段詩篇作為我靈修的開始，一則是從詩人身上學敬拜的真諦，二則是因詩篇實在寫得叫人容易產生共鳴和不時會發出會心的微笑。我更特愛中英對照本，往往叫我有意想不到的收穫。以下我和大家分享兩個例子：

“求你救我的靈魂脫離刀劍，救我的生命（生命：原

文是獨一者）脫離犬類……” 詩篇 22:20

這是大衛遇難時寫的禱告。遇難是他一生的寫照，所以讀到這節，看來沒有什麼特別；但當我翻到英譯 NIV，就讀到大衛是怎樣看自己的性命了。英譯：救我寶貴的生命(my precious life)。我因此才留意到中文本的細字，指出原文是獨一者。阿，原來大衛以自己得一條命，死了就完蛋，來哀求神的搭救。這就提醒我，我時時看自己賤命一條，這是不應該。我們每一條命，在神看來都是非常寶貴的，寶貴到一個地步，神覺得是值得祂以祂獨生子來贖回我們。你說是不是非常寶貴呢！

六月十九日

詩篇隨筆（二）

“耶和華與敬畏他的人親密；他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。” 詩篇 25:14

讀到這一節當然覺得很寶貴，神竟然與我親密。創天造地，全然聖潔的神，竟與我親密！特別親密這字用來形容我和神之間的關係，若非聖經如此說，我豈敢用呢！神阿，我當如何潔淨自己，否則怎敢與你親密呢！

但當我翻到英譯 NIV，一看更叫我歡喜若狂：The Lord confided in those who fear Him—耶和華把心事與敬畏祂的人分享！這就給我更明白這親密的寶貴。祂看我為密友，到一個地步，要與我“傾心事”！不是人人都聽得，不是人人有這權利，惟有那些敬畏祂的人！

神阿，幫助我敬畏你。原來敬畏你的人是如此蒙福的。

VI. 靜默時刻

今天你用了不少功夫，用腦思考，現在，就用一點時間（長、短由你決定：5 或 30 分鐘），求問神，“主阿，今天是否有重要的話向我陳說，我有否忽略了？請說，僕人敬聽。”

VII. 代求

請填寫下表格並按表格每天代求：

	家人	親朋	教會： 事與人	其 他 機 構	城 市 及 普 世	其他
星期日						
星期一						
星期二						
星期三						
星期四						
星期五						
星期六						

VIII. 祝福：向自己讀出以下的祝福詞

“願神賜福今夜，平靜心境，使我們能相愛。願神賜福給這地，親手引領，免得我們行不正直的事。願神賜福給這世界，使我在經歷死亡和生產的痛苦上，得到完全。阿們。” (Jim cotter)